

张德玉 / 著

满族发源地 历史研究

辽宁民族出版社



满族发源地历史研究

张德玉/著

辽宁民族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满族发源地历史研究/张德玉著. —沈阳: 辽宁民族出版社, 2000. 12

ISBN 7-80644-429-7

I. 满... II. 张... III. 满族—发源地—历史—研究 IV. K282.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0) 第 85927 号

辽宁民族出版社出版发行

(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 25 号 邮政编码 110003)

东北印刷厂印刷

字数: 340 千字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14 $\frac{3}{8}$
2001 年 10 月第 1 版 2001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责任编辑: 吴昕阳

责任校对: 陈文本

封面设计: 杜江

印数: 1—1000

定价: 25.00 元

自序

在我的一个满族社会历史调查笔记本的扉页上，粘贴着一幅从《辽宁日报》上剪下的照片：在游人如织的公园一角的小石凳上，坐着一家三口人：中年男子手捧本书全神贯注地读着，妻子坐在他的左侧，一个十岁上下的男孩，两手捂住嘴巴，贴在妈妈的耳腮，悄声说：“爸爸是个书呆子！”

我对这幅照片格外有种亲切感，每看一眼，都产生一种愉悦：我的孩子也正是这样说我的！

书呆子自有书呆子的乐趣！

书呆子自有书呆子的追求！

前苏联英雄、著名作家《钢铁是怎样炼成的》作者奥斯特洛夫斯基说：“努力地自修，使我成为一个有知识的人！”

自孩提时代始，我即与书结下了终生情结。书，是我最亲密的朋友！书，是我最尊敬的老师！因此，我自己藏书万余册。是这位尊敬的老师循循善诱，由浅入深地教诲，加上我努力地工作，使我被破格评定为高级职称，并被两家社会科学研究部门特聘为客座研究员。

我是一个初中毕业生。1953年，我被当作山村秀才考中全县惟一的一所初级中学读书，毕业后即参加了工作。四十余年来，我几乎把所有的精力都用于艰苦地自修和勤奋地工作上了。

那么，我又是如何对明清史、满族史产生浓烈的兴趣的呢？这还得从1984年说起。那年4月，我由乡人民政府调到新宾县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任民族、民俗、军事等十余个分

志的主编，后来又任县志办主任。由于工作的需要，我阅读了大量与工作业务有关的图书，尤其是明清史、满族史方面的书籍和历史文献。因为新宾是满族的故乡、清王朝的发祥地，又是全国第一个满族自治县，要将这种特殊的历史和现实写入志中，不做大量的满族社会历史调查，不读大批的满族书籍，了解满族的历史，是不可能写好民族志的。

在此基础上，我开始对满族有了比较全面而系统的了解。我深深地感到，满族是一个伟大的民族。

中国是一个多民族的国家，汉族和五十五个少数民族共同缔造了伟大的祖国，亲密地生活在各民族的大家庭中。历史经验证明，要把我国建设成为一个繁荣富强的国家，汉族和少数民族谁也离不开谁，这就必须要有一个亲密互助、民族团结的局面。而促进团结又有赖于增进了解。就是在这个思想指导下，我对满族产生了浓厚的兴趣，阅读了数百部有关明清史、满族史的论著和文献资料，对满族的族称族源、生产生活、婚丧习俗、语言文字、宗教信仰、文化艺术等等，有了全面系统的了解，结合新宾满族自治县这个特定的地域和历史，进行了深入的研究。

今天，总结起来，我深深地感到：

刻苦地读书，是我工作的第一需要，是研究满族的基础。我抓住每一刻每一分钟，从无“春月秋花等闲度”；认真地思考，是读书的继续和深入，是把所读变为已有；勤奋地写作，是读书和思考的总结和结果。在这个读、思、写的过程中，我不放过一切机会，作了大量的满族社会历史调查，并记录了数十万字的调查笔记。在满族历史发展的长河中，我潜心求索，刻苦钻研，勤奋写作，一有所得，立就成文。十余年来，我不仅编纂出版了四五百万字的县志和部门专业志，撰写并发表了九十余篇明清史、满族史研究的论文、著作，参编出版了二十

余种研究著作和书籍。《满族发源地历史研究》一书，就是这九十余篇论文的选辑。

今浅涉藩篱，不揣樗味，错误与不足之处，祈请专家、学者教正。

写于珍玉斋

2000年10月10日

目 录

巨石文化石棚墓.....	1
从东沟石棺墓葬文化特征看其族种族俗.....	5
清流秀水太子河	14
肃慎族地非辽东	17
军事重镇木底城考	27
辽东边墙墩台在军事上的作用	31
明代辽东边墙军事聚落的形成与发展	43
抚顺地区的长城关隘	53
新宾清前遗迹考察纪实	68
“宁古塔”与六祖城考辨	84
六祖城	95
佛阿拉城城址考察.....	106
赫图阿拉城城址考察.....	118
萨尔浒战役东路战场考察纪实.....	132
清代抚顺地区的柳条边.....	139
努尔哈赤曾长期充任明朝的地方官员.....	145
努尔哈赤与明朝政府的关系.....	151
努尔哈赤起兵前史迹新探.....	159
努尔哈赤的改革与女真社会变革.....	178
从努尔哈赤个性心理特征看汉文化对他的影响.....	186
努尔哈赤人格特点形成的社会环境.....	192
努尔哈赤的个性在处理重大问题时所表现的 矛盾心态和变态心理.....	200

努尔哈赤的性格特征在治军和决策中的作用·····	208
试析清太祖努尔哈赤的天命观·····	215
努尔哈赤的治国方略·····	226
努尔哈赤的用兵之法·····	238
搜集整理满族家谱的启迪·····	251
满族谱书研究·····	256
对家谱研究中几个问题的认识·····	262
姓名学与满族姓名演变的特点·····	300
《爱新觉罗宗谱》研究·····	328
《英氏宗谱》研究·····	337
从《佟氏族谱》研究看一个氏族的发展与演变·····	342
满族谱书和满族的长白山信仰与长白山崇拜·····	360
明代女真铁业的发展·····	367
清代采参业与满族经济发展的关系·····	373
萨尔浒之役后金参战兵力浅探·····	379
满洲族名考·····	385
女真妇女在政治生活中的作用·····	391
“佛托妈妈”性别考辨·····	399
满族用石镇宅习俗探源·····	407
由“笊篱姑姑舞”看满族的占卜习俗·····	412
试论满族的关羽崇拜·····	418
满族骑射及其演变·····	424
试论满族谚语·····	432
莹川和她的诗·····	442
满族名将李春润传·····	446
后 记·····	452

巨石文化石棚墓

石棚是青铜时期巨石文化的产物，石棚又称“石桌坟”，主要分布于辽南地区和辽东地区。新宾满族自治县亦有大量石棚遗存，主要分布于本县西部和南部，分布面较广。但多在苏子河流域及太子河流域。石棚多建于小山之巅、河畔台地、山坡，依山邻水的向阳平缓之地。石棚大小不一，形制各异，按其规模、形制可分为大石棚、小石棚和地下石棚三种。

小石棚大都分布在辽宁东部山区，成群存在，建于山岗，沿山脊分布，也有建在河畔山前之台地上者。这类石棚规格不一，石室一般长2米，宽1米，高0.7米至1米，盖石长2.5米，宽2米，厚0.3米左右。方向多为东西向，个别为南北向。皆以花岗岩自然石板为料筑成。建筑技术粗劣，四壁组成不够严整。其建筑规模和工艺水平，与大石棚不可比拟。

在新宾，地下石棚较少。地下石棚高矮、大小均与小石棚相似。方向多为东西向，其形制既有别于大石棚，又不同于小石棚，也不与石箱墓相似，它的壁石较薄，有加工痕迹。建筑技术远不及大石棚。石棚建于地下，盖石露出地表。这种石棚似为一种演变过程中的石棚类型。

新宾境内的石棚多分布在苏子河中下游，现存完好的有上夹河镇胜利村石棚，河西村石棚，南沟村河北石棚，古楼村石棚，王家堡村石棚，汤图乡大堡村石棚，石棚村石棚，下营子镇赵家村石棚，木奇镇木奇村石棚，新宾镇北山顶石棚等等。

上夹河镇胜利村的石棚是新宾县境内现存石棚中遗存状况较完好的石棚之一。这座石棚位于村北部边缘，村北为大片平地，稍远则群山连绵，村南有一东西流向的小河，新宾至汤图的公路由东至西穿村而过。石棚存在地俗称“仙人堂”，因一现已不存在的庙宇而得名。

胜利村石棚以三块巨石为足，顶盖稳坐其上，门口有一小石板。石棚坐西面东，南石长 2.3 米，高 0.88 米，厚 0.48 米；盖石长 3.5 米，宽 1.9 米，厚 0.3 至 0.6 米；北石长 2 米，高 0.65 米，厚 0.3 米；西石长 0.8 米，高 0.5 米，厚 0.25 米；门面石长 2 米，高 0.65 米，厚 0.3 米。构筑石棚的石板有的经过加工修凿，有的则取自然石块，而新宾境内的石棚则多由自然石板垒筑而成。

综合石棚研究的大量资料看，石棚是一种古代火化墓葬，这从许多石棚内发现的人骨和随葬品可以证明。我国文献材料中有关火葬的记载说：“秦之西有仪渠之国者，其亲戚死，聚柴薪而焚之，熏则烟上，谓之登遐，后成为孝子。”“登遐”意为升入天堂，由此可见，古人很早以前就盛行火葬了（此语为列子的话）^①。考古资料和文献记载都说明火葬是一种灵魂不死的原始信仰，认为肉体的人死后，灵魂要到另一个世界去生活。据辽南石棚遗存考古发现，学者专家们认为巨石文化的石棚是一种火化墓葬。

辽南地区的石棚多有随葬品，新宾的石棚亦发掘出随葬品，但较少。上夹河镇胜利村石棚及河西村石棚，皆发掘出了鼎足器和陶器耳等，并有火烧土层。据此，即可说明早在 3000 年前，我们的祖先在葬式上就已经很讲究了。

那么，石棚究竟是什么时代人类文化的产物呢？关于石棚的建筑年代，我认为是开始于新石器时代的晚期，延续到青铜时代，到今约三四千年之历史。出土的随葬品红色夹砂残陶

器、石质五指槽式剑把头、铜饰件、青铜短剑、骨角器、石纺轮、串珠和遍及石板石的多个体的残碎人骨，该属青铜时代的墓葬，多个体经火烧残碎人骨，男性死者的随葬品青铜短剑和女性死者的随葬品石纺轮、串珠同出一墓，反映当时有多个体男女混合埋葬的习俗。

石棚墓为青铜时期活动在辽东地区的古代民族所有的一种葬俗。石棚墓遗存，是民俗学研究和古代民族史研究的宝贵资料。石棚中所葬为何族人？我们只能以东北古民族的分布及其文化特征（考古）等来进行论证。

从先秦到汉魏时期的东北史上，秽、貊与沃沮，同夫余和高句丽一样，同属于秽貊系统的民族集团之一。秽、貊、沃沮和高句丽，由于地域邻近，生活条件相似，同处于东北亚纵深区域的山谷、大川和原泽之中。

秽又作涉。居于松花江流域的涉人，即夫余先世；居于朝鲜半岛北部和东海之滨的为“东夷”、“韩涉”。而以松花江流域的涉人为主形成夫余民族。貊又作貉，同涉族一样，是古代“辽东”（含东北南部乃至朝鲜半岛北部）的一支古老部族。貉族以其居住地而分为“大水貉”、“小水貉”，并称的有“梁貉”，即“梁水之貉”。从汉魏时期的中外史籍看，大水、小水和梁水，已被学术界公认。大水，即鸭绿江；小水，即浑江；梁水，即太子河。居于这三条水域的貉族，虽然遭到强大的辽东高句丽的侵逼，但仍袭旧称，世居故地。这说明至少在辽东三河流域，在汉和汉代以前，必为貉部的土著文化区。

从貉族的历史及其文化的分布看，以辽东（古泛指东北南部和朝鲜半岛北部）为中心的貉族，始见于文献在西周以后。貉族是一支自先秦以来独立发展的北方（燕北）民族集团。据翦伯赞先生考证，包括貉在内的先秦“东夷”，原来主

要居住在山东半岛和环渤海沿岸，是一支殷族分化出来的民族（翦伯赞：《中国史纲》第二卷 16 页）。山东半岛上的岳石文化为代表的“东夷”，向辽东半岛的迁移和文化传播，当在周以前已经开始。但大量的迁徙，则在周灭商以后，殷人及其周边各族包括貊人大举被迫渡海北迁之时。也就是在这时，殷末遗臣“箕子”携众远避辽东、朝鲜。这与当代考古发现于辽东半岛及其广阔腹地的以大石棚、积石墓和石棺墓为代表的考古文化，其上限集中在商周之际相吻合。由此可知，东北南部的“貊”族应是从“东夷”中分化出来，并至少在 3000 年前已开始定居东北的土著民族。所以，在先秦文献中，多单称为“貊”、“貊隶”、“蛮貊”、“胡貊”，即东汉郑玄所注“东北夷”。到汉代以后，史书中方合称为“秽貊”。

貊族的分布范围（即其地理位置），大体是以辽东半岛为中心，以辽河为纵线，主要分布于辽河以东的东北南部，环黄、渤海纵深千里，并以鸭绿江、浑江、太子河和浑河流域为中心，含朝鲜半岛北部、长白山和龙岗山脉以南地区。从考古学上则正是以东北南部的大石棚、积石墓和石盖墓、石棺墓为主要特征的文化分布区。同时，在春秋、战国之际常常伴有青铜短剑出土。从而证明汉代以后，辽东的大水貊、小水貊和梁貊地区，从先秦以来就是貊族的聚居区，并以大小石棚、石盖墓和积石墓及辽东青铜短剑为其民族文化的典型代表。貊族，郭沫若先生直释为“发即貊也”。从历史地理上看，《史记·五帝本纪》正义：“北山戎、发、息慎”之“北发”，也正是古辽东“貊”族的北部。因此说，巨石文化是貊文化。

注：

①《考古》，1985 年第 5 期，第 551 页，《辽宁东部地区青铜文化初探》一文。

从东沟石棺墓葬文化 特征看其族种族俗

1989年8月22日，笔者随新宾文物管理部门考察清理了本县大四平镇杨家村东沟石棺墓葬。东沟位于杨家村东座北面南。沟掌上中心偏下有一较大突兀的山包，山包上为大平岗。平岗南、北两端为秃山头，平岗下距沟口约300米。沟口前为一块平地，地西为北太子河上游主支流，由东南流向西北，河之南岸即是杨家村落。东沟里两坡及沟掌上平岗已垦为耕田。石棺墓葬即坐落在秃山包上，由偏东南斜向西北，自下而上排列有序，最下的4座墓被当地村民掘挖，由下至上序为1、2、3、4号，我们清理了1号墓。

石棺墓四壁均为数块自然石板立砌而成，上盖有较大的自然板石。墓长1.8米，宽0.6米，深0.7米。墓室中心处呈三角形立有3个陶罐，内装有黑色土。自陶罐处右侧往下依次放有石斧、石刀、石凿各1。墓下石壁外靠左侧立有1个陶罐，内装颗粒状黑土及1颗人的食牙。牙齿根部较长，已被村民粉碎。2号墓中心立有1个陶罐，罐右侧往下依次放有石斧、石刀各1。3号、4号墓中心处各1陶罐，罐右各1石斧。

各墓陶罐形制大小均相同，皆为夹沙灰褐陶，圆唇侈口，溜肩，手感滑腻，手制，多素面，无纹饰，造型较为粗疏，火候低而不匀，有的偏褐，有的偏灰，四壁较薄，泥质较细，含

细沙，表面色泽不均，表里不一，以灰色、灰褐色居多。无耳、平底、鼓腹。复原口径为 11 厘米，底径 7 厘米。

石器全为灰白色。石斧长 16 厘米，刃宽 6 厘米，肩宽 5 厘米，体厚 3 厘米，全部为双斜刃。石器皆灰白色板岩石磨制，石质较为松软，制作精细，表面光滑，但没有实用价值，刃部无砍砸使用痕迹。这是否说明是一种专用的冥器呢？值得注意的是，石刀、石凿等的石质同石斧一样，均为石质松软的灰白板岩石精心制磨而成，制作较易。

石棺墓顶均以较大的自然石板盖压，大石板部分裸露出地表面，上盖有土，长有小树及杂草。有的大盖石板中露或不露，石板大小不等，薄厚不均，周边也不规则，从平面看一般是不规则的正方形、长方形、或者圆形，边长在 2 米至 3 米之间，其厚度在 30 至 40 厘米左右，需六七个体壮农民方可挪动几厘米，重约 1 吨余。盖石板的大小与墓室的大小成正比，顶盖石越大，墓室越大，顶盖石越小，则墓室越小。墓地附近没有这种石料的石场，可能来自远处。墓室顶盖石板上不是乱石堆积，而是有多少不均的培土，说明原顶盖石上面都有土堆，经过长期水土流失，石板才裸露出来的。

墓室四壁，均用较薄的自然石板立砌插地而成，大者直径为 80 厘米，小者仅 40~50 厘米，多为不大规则的长方形。墓室四角砌筑精细，各边石板插地稳定，牢固地支撑着大盖石板。四壁石板均为灰色花岗岩石，石板自然成形，无打凿加工痕迹。

墓中没有发现人的尸骨，亦未见火烧烟熏遗迹，只在墓下外侧左边角的陶罐内遗有人的牙齿 1 颗。墓中淤满黑黄色沙土，较墓室底部生土色深，与墓室外耕土比色较浅，说明墓室中原来可能葬过人的尸体。

石棺墓群，墓的葬向统一。头（上）向东北 20 度，从墓

室规则看，都是单人墓。墓底无铺石。随葬品摆放位置有规律，均摆放于生土层之上，与人体置于一个平面上。陶罐均放在墓室中心，1号墓随葬陶罐上2下1，紧密无间，呈鼎立倒三角形状。随葬品仅见石器，并皆放在墓室右侧，于陶罐处右侧依次向下有序摆列，刃部皆朝下，距离均等适中，自尸体的右手处至右腿下。4个墓均为东北至西南向，由下之1号至上之4号，东南至西北排列井然。陪葬品无甲兵，说明部落间没有战争，没有军事活动；无网坠，说明无渔业捕捞活动；无石簇，说明没有狩猎活动。仅见石斧、石刀、石凿，说明此古人类从事农耕生产。石棺墓群距部落居住址（平岗上的东山头）约300米，平岗西端的秃山头亦为墓葬区，墓葬区应为该部落的公共墓地。石棺墓无副棺（耳室），亦无附棺，因此，随葬品均放在墓室内的右侧，石器刃部朝下摆放，说明那时的古人类在现实生活中物品专有存放处，生活已井然有序。不同的葬品放置位置不一。石器的石斧、石刀、石凿等生产工具，置于体侧，“放在棺尾部或副棺中，个别放在棺处近旁”，1号墓棺下外左侧的小陶罐，即放在棺尾外近旁。罐内装满了颗粒黑土及1颗人的根部较长的食牙，惜被村民捏得粉碎。罐中的颗粒黑色土（亦已荡然无存，据说，土颗粒一捏便成粉末），可能是葬的谷物种子极可能是炭化了的谷种。1973年，距杨家村西北5公里的北崴子村，曾在一石棺墓中出土一罐遗存完好的谷种，有人将此种种到地里，竟长出与今无异的谷子，只是穗小粒小些而已。东沟1号石棺墓葬人的牙齿，说明古人类已对牙齿有所重视，愿人死后也能有一口好牙。这说明1号墓中葬者为成年人中年岁较长者。

东沟石棺墓中在头部和胸颈之间无任何饰物，并随葬生产工具的磨制石器，说明葬者为男性，因饰物可能佩戴在死者身上，故可发现在头部和胸颈之间；各种生产工具置于死者体

侧，反映了在生产力低下的条件下，只有常年终日劳动才能维持生存的情景；各种生活用具不像上两类葬品物紧随死者，当是因这些用具一日只使用数次，并不显得极为重要。

杨家村东沟石棺墓墓葬的方向统一一致，说明石棺墓群可能为一个氏族家族。葬式均为单人葬，头朝山顶，偏东南，正对其居址，脚向山麓，偏西北。从墓室容量看，可能为仰身直肢。墓内无女性陪葬物品，只有石斧、石刀等石器生产工具与陶罐等，属男性陪葬品，故可知墓葬均为男性死者。男性已在生产中居于统治地位，进入了父系氏族制阶段。

陪葬品的组合有一定规律，说明其社会内部两性间的分工已经出现。4座墓葬皆无纺轮陪葬，仅有石器生产工具，这反映了男子主要从事农耕，是获取食物劳动的承担者，故死后的陪葬品主要是农业生产工具；妇女主要从事家务劳动和纺织等，是制作衣服和食物劳动的承担者，故而死后的陪葬品应是一些家务劳动的用具。

东沟石棺墓群已被当地村民于1989年夏盗挖，1991年夏又被盗挖多盗，墓中其他遗物已散毁不详。因小东沟沟口面对的太子河上游主流支，在五六十年代河中尚有1~2公斤的鲇鱼、鲢鱼等，故可断定远在3000年前居于河岸边的古人类，肯定应有副以农耕的渔业捕捞生产活动。杨家村群山连绵，谷深林密，野生动物繁衍生息，故而，生存在这一带的古人类亦应有狩猎活动。农民滥挖盗掘，墓中其他陪葬品，如网坠、石簇等，已难查找，无法考证。

杨家村古人类存在的这种“男耕女织”两性间的分工，男子作战、打猎、捕鱼，主要从事农耕生产，获取食物的原料，并制作必要的工具。妇女管家，制备食物和衣服，做饭、纺织、缝纫。男子是武器、渔猎、农业生产工具的所有者。妇女是家庭用具的所有者，谋取生活资料是男子的事情，而妇女

从事于家务劳动。这种两性间的分工，随着农业、畜牧业和青铜器的出现，家庭中确立了男子的统治地位，妇女成了男子的附属物。男子成了生产领域里的主人。妇女被排斥于社会生产之外，这在人类社会早期的发展史上是一大进步，但妇女的家务劳动失去了原有公共社会必要劳动的性质，他们的荣誉地位由此丧失，变成了男子泄欲和为其生育后代的工具。

东沟石棺墓陪葬品在数量上存在着差异，虽然不明显，但亦仍可表明这一地区的古人类贫富差别分化已经存在。出现分化的原因，无疑是由于农业生产和家畜饲养的发展，社会财富比前有了较大增长的结果。陪葬品的贫乏，只有少量的石器和陶器，证明这个时期的人类很可能处于奴隶制的早期阶段，约处于父系氏族制的全盛期。

古墓葬是人们在世物质生活和精神生活的反映，是把人们广泛生活境界的事物，缩小到一个墓坑中来体现。所以，我们应当把墓葬看作是当时人们现实生活的缩影，远古时代劳动人民生活情景的展现，不同程度地反映了社会经济形态方面的种种特征，在墓中表现得最具体而又最集中。这种情况，时代越早，代表性越大。因而，在解决社会历史问题方面，墓葬的史料价值尤其重要。

石棺墓葬这种形式，为西周至春秋时期的一种墓葬，距今约 2500 至 3000 年。石棺墓葬几乎遍及抚顺地区及辽东、辽南和吉林省的南部与东部的广大地区，说明其时的古人类生活分布范围之广阔。那么，这时期的古人类究系何种人呢？

据我国古代文献记载，东北地区的古老民族，被称做“九夷”，也称作“东夷”，稍后时期又称做“东北夷”。所谓夷人，是我国古代华夏人对东北各民族的泛称。自夏至周朝，我国东北部地区居住着称夷的民族、部族和氏族，古籍中泛称作“九夷”。晋人郭璞的《尔雅注》称“九夷在东”是根据